

「型仔」假醫生 聯合巡房3星期

聽筒診症睇病歷約護士消夜 被捕後訛稱澳洲讀醫失手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鄧偉明、杜法祖) 香港發生罕見假醫生公立醫院巡房看病歷的事件。警方證實，前日在觀塘聯合醫院拘捕一名假醫生，他被指由3月下旬開始，最少10次騙過醫院保安員進入病房，包括保安最嚴密的兒科病房與病人交談，翻查病人資料，甚至與當值護士一起吃消夜閒聊等。事件暴露院方保安漏洞，聯合醫院表示已加強保安措施，包括停發臨時出入證，及提醒所有部門留意可疑人士，亦已將事件匯報私隱專員公署。



聯合醫院發生有假醫生進入病房與病人問診事件。鄧偉明攝

涉嫌 假扮醫生被捕青年姓毛、24歲，昨晚已被落案控以「冒充醫生」罪，今晨在九龍城法院提訊。據悉，他外表斯文俊朗，更被形容為「外形討好，鬼鬼哋，好有型」。

消息指，他在被捕後，聲稱曾往澳洲攻讀醫科，因未能通過專業考試畢業，去年11月返港後任職財務經理。不過，警方進一步調查卻發覺他是「大話精」：他實為手機銷售員，從未出國讀醫，且有偷車、爆竊及盜竊等前科。

假醫無精神病 被控「冒充醫生」罪

警方消息指，本週三(15日)下午接獲聯合醫院保安員報案，稱發現一名穿著醫生袍男子，涉嫌假扮職員在醫院內翻查病人的病歷。經調查後，警員前日(16日)上午在醫院截獲該名可疑男子，當時他仍身穿醫生袍，並持有一張臨時出入證。

由於該名男子並非醫生，該院亦無其受僱紀錄，懷疑有人假扮醫生出入病房及翻查病人病歷，遂以涉嫌「遊蕩」罪名將其拘捕。警方不排除有人熟悉公立醫院的運作架構及醫生工作流程，冒險「過醫生癮」。警方正了解疑人精神狀況及犯案動機，惟初步顯示他並無精神病紀錄。

藉口忘帶職員證 騙臨證入病房

根據院方閉路電視紀錄，自3月下旬開始，有人已不下10次，分別在每日不同時段，以一身醫生裝束，分別向保安員訛稱是急症室醫生，甚至冒認該院一名陳姓內科醫生身份等，藉口忘帶職員證，成功取得臨時職員證進入病房與病人交談，並翻查病人的病歷，其中一次更拿起聽筒替病人聽胸肺。假醫生試過一次逗留長達20小時，期間到過職員休息室睇電視，又曾與當值護士一起吃消夜及閒聊等。

據悉，由於該名男子的裝束與其他當值醫生無異，大半個月來一直未引起病房人員懷疑，他成功出入的病房包括聯合醫院10A男矯形及創傷科(骨科)病房，及保安最嚴密的4C兒童病房，暴露了院方的保安漏洞。

聯合醫院發言人回應指，院方在發現事件後已立即報警，並將全力配合警方調查，強調院方管理層十分重視今次事件，醫院行政總監徐德義已向員工發信講述事件，表示已加強保安措施，包括即日起終止借用臨時通行出入卡，及提醒所有部門須經常留意可疑人士。

同時，該院已將事件匯報私隱專員公署，

公署則表示會向醫院跟進以及進行循規審查，若發現有病人資料外洩，會向法院作出改善建議。

高永文：醫院汲取教訓全面檢討

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昨日在回應事件時指，所有醫院都要汲取教訓，並就事件作全面檢討。他坦言，醫院始終是公眾地方，要防止類似情況不容易，但為了病人私隱和安全，的確有需要作檢視。

有被捕男子的鄰居透露，涉案的毛姓男子數月前才搬入上址，但近日不見他出入。該鄰居形容其行為古怪，如曾向鄰居商借20元等。

大話精多案底 曾判監兩年

特稿 假醫生被捕後，向警方聲稱於2011年至2013年曾遠赴澳洲攻讀醫科，但未能通過專業考試返港，改為從事金融業。但消息透露，有人過往曾有多項案底，其中於2012年，因涉嫌入屋爆竊等罪行遭法庭判監兩年兩個月，換言之在該段時間，他實際正在獄中服刑，根本無法出國讀書，懷疑所謂在澳洲讀醫只屬大話連篇。

今年初偷家人車再被捕

消息稱，假醫生於2009年因干犯盜竊罪，當年被判入更生中心。至2011年10月，又涉嫌闖入一單位爆竊，更偷去一部冷氣機變賣得110元，其後被捕並遭控告盜竊、入屋犯法及無合理理由而沒有按照法庭歸押等3項控罪，於2012年4月遭判監兩年兩個月。

消息又指，假醫生其實是手機銷售員，未婚，本與已婚胞姐及姐女同住，今年1月因偷了姐夫的汽車，被報警拘捕，令他增添多一項偷車案底。之後，他與姐夫鬧翻，遷出與友同住。

記者 杜法祖

院方增保安櫃台 登記出入者身份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鄧偉明) 假醫生出入聯合醫院病房大半個月，如入無人之境，保安最嚴密的兒科病房亦「失守」。院方事後雖已亡羊補牢加強保安，包括4C「兒童及青少年/內/外科/感染分流病房」原有核對探病人身份的措施外，另加設保安櫃台，由保安員登記所有出入人士的身份。「有假醫生便係擔心啦！醫院都有假醫生？」但仍有病人家屬感到擔憂，形容事件「太不可思議」。

醫院有假醫生 家屬：不可思議

1歲兒子因流感留院的陳太，昨到4C

病房探子時得悉事件，她表示雖未見過該名假醫生，不過事件實在太不可思議。另一名帶歲半女兒覆診的賴太亦直呼「好驚訝！」，她指假醫生可「自由」出入病房接觸病人，實在「匪夷所思」。在10A男矯形病房留醫的陳先生則指，日後會小心提防，但由於平日醫生都穿醫生袍，由病人去分辨真假有一定難度，擔心假醫生會接觸病人。

但亦有病人家屬認為今次只是個別事件，其中李太太的11歲兒子在4C病房留醫，未曾見過該名假醫生，她指每位病人一般都有專責醫生及護士跟進，所以不太擔心。

爆氧氣樽 火屑燒樓下晾衫架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鴨洲邨利滿樓一單位昨晨發生火警，懷疑波及住客吸氧用的氧氣樽發生爆炸，火舌隨着滾滾濃煙奪窗而出，有火屑墮下燃着樓下單位外牆曬晾衣物和晾衫架，幸未有波及及其他單位。消防架起雲梯灌救，約半小時後將火救熄，火警中約30人自行疏散，起火單位疑患哮喘女戶主吸入濃煙不適送院。消防員調查後相信是冷氣機短路起火，並無可疑。

吸入濃煙不適送院女子姓李，為利滿樓19樓起火單位戶主，有街坊指她疑患哮喘，須配戴呼吸機幫助呼吸。

事發昨晨8時50分，上址單位疑冷氣機短路起火，其後懷疑波及氧氣樽

導致爆炸。

住在起火單位對上兩層的住客表示，他剛從外回家，驚見「好多煙攻上嚟」，立刻關上門窗然後逃出家門，及後見起火單位「有個人走出嚟」，救護員為她戴上呼吸器送院。

鄰廈住戶：聽到「砰」聲巨響

有住在毗鄰大廈的女住戶表示，當時聽到「砰」一聲巨響，她與鄰居大驚紛紛開門查看，其後於窗邊發現利滿樓有單位起火，更有物品燒着後跌落街上，消防到場後火勢迅速受控。

另一名目擊者當時在利滿樓附近的停車場，他表示爆炸伴隨一陣震盪，火勢越燒越大，其間樓下有不少街坊聚集圍觀。



鴨洲邨利滿樓發生火警單位付諸一炬。

「估男」手機閃燈照警 官批不文明極挑釁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團體「調理農務蘭花系」成員在「估男」期間，兩度用手机射燈照向執勤警員，被控兩項「阻撓在正當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」罪受審。暫委裁判官林子勤昨日裁決時，指其開閃燈行為「不必要、不文明及極具挑釁性」，對警員執勤造成不便，但程度不足以構成阻撓辦公，故判兩罪不成立。被告對裁決表示滿意，並承認自己行為不文明。

報稱侍應的28歲被告盧建民沒有任何刑事紀錄，被指於去年11月5日在旺角彌敦道與亞皆老街交界，故意阻撓警員劉銘倫及胡文瀚執勤。他否認兩項「阻撓在正當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」罪，在案件被裁定表證成立後選擇不答辯。

暫委裁判官林子勤昨日在宣讀判詞時指，盧並非長時間用閃燈照射警員。從警方拍攝的影片可見，當時示威者及警方處靜止狀態，警方非執行特別任務。盧的行為確對警方造成不便，但程度不足以構成「阻撓」，但批評盧的舉動「不必要、不文明及極具挑釁性」。

■以手機電筒功能照向警員的被告盧建民脫罪離開法庭。



非禮女生罪成 補習師稱大冤獄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曾於香港華仁書院執教鞭、現職補習老師的65歲老翁陳德興，涉在兩次補習時非禮16歲女學生，疑藉詞教導身體部位的英文，而觸摸她的胸部及臀部。被告昨被裁定兩項非禮罪成，辯方求情被告受人尊敬，是位好父親、好老師。案件押後至5月5日判刑，期間等候索取背景、社會服務令及受害人的創傷報告。

被告罪成後，在休庭期間稱，「呢個係香港嘅大冤獄，唔明點解香港都會咁！」他稱已做好坐監準備，叮囑家人保重，其數名女親人則不斷哭泣。

成報欠租35萬 業主入稟收樓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多次捲入欠債訴訟的《成報》母公司成報傳媒集團有限公司，繼早前遭債權人入稟申請清盤外，再遭業主入稟高等法院指其違反租約，拖欠租金連同利息逾35萬元，要求法庭頒令收回單位。

入稟狀指，被告於去年10月與原訴人聯僑企業有限公司簽訂租約，自同年8月起以月租71,890元租用觀塘勵業街11號聯僑廣場5樓一單位，為期3年；被告另以月租275,500元租用同一大廈6至8樓部分單位，合約於本年2月起計，為期半年，惟被告於本月起沒有交租，業主於是入稟追討欠租、相關利息及要求對方遷出單位。

成報傳媒集團旗下《成報》創刊於1939年，創辦人何文法於2000年將《成報》出售，其後數次易主。成報傳媒股份自2005年起停牌，至今近10年。公司因收益下降及銷售成本等因素，早前公布截至去年底9個月業績，顯示股東應佔虧損達6,600多萬，較前年同期虧損600多萬元上升約9倍。

塞仔入車尾箱 躁父認虐兒候懲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5旬躁父疑因7歲幼子「百厭」，藉口往如廁後匿藏，父親在車旁找到兒子後，疑一怒之下將他抱起塞進車尾箱，途人見狀報警將躁父拘捕。躁父昨在觀塘法院承認一項虐兒罪，法官要求索閱被告的感化報告和社會服務報告，押後下月22日判刑，准以3,000元保釋。

從事汽車維修業的56歲被告李健強，育有兩子，前年與妻離婚後與兩子同住。昨日李

帶同10歲長子到庭。案情指被告在上月13日晚上，帶同前妻和兩名兒子，到觀塘高超道社區中心附近的茶樓用膳。幼子說要去廁所獨自離去，但15分鐘後未見蹤影，被告發現他原來躲藏在其私家車後方。被告一時憤怒下將幼子塞進車尾箱並上鎖，直接駕車回家。途人目擊事件報警將他拘捕。

代表律師求情時表示，案發後被告幼子已交由社署福利官照顧，被告非常掛念兒子，對行為感後悔。

屯門村長遇襲案 再拘兩人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屯門新村村長本週二(14日)早上在村內遇襲受傷案，警方當晚已拘捕一名涉案疑人，新界北總區反黑組經深入調查後，憑閉路電視追查至疑兇所乘坐的私家車，並於前日下午在屯門區再拘捕兩名在逃疑人。

被捕兩人分別為27歲姓黎和25歲姓林男子，當中一人為車主，兩人涉嫌「企圖傷人」被扣查。消息稱，兩人並非村民，但有黑社會新×安背景，警方同時尋獲涉案私家車。而在案發當晚於屯子圍被捕的疑人姓陶、78歲。

遇襲的藍地屯門新村村長陶兆林(67歲)，自稱為陶淵明後人，已連續30年任屯門新村村長，他於本週二早上9時許，在村內與姪兒吃完早餐後遇伏，3名歹徒駕乘一輛私家車駛至，兩歹徒各持利刀落車追斬陶，陶逃至一間餐廳外倒，村民聞其呼救跑出將兩刀手嚇退，陶僅輕傷，報警後送院救治。

今次是一年前第3次針對陶的暴力事件。去年4月及今年二月，其住所兩度被人淋油刑毀，陶懷疑事件與反對村內興建骨灰甕有關，陶聲言不會屈服及會繼續為村民爭取利益。

前「學民仔」被捕 林朗彥非法集結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繼「學民思潮」成員李宗澤前日被指於2013年，在特首梁振英出席地區諮詢會期間非法集結被捕後，「學民」前發言人林朗彥昨晨接獲警方電話，要求他下午到田心警署，就非法集結一事協助調查並被捕。

警方昨日指，林朗彥涉嫌於2013年11月24日在沙田參與非法集結。遂將其拘捕，准他以500元保釋候查。另一「學民」成員李宗澤則於前日在家被警員上門拘控，由於李需完成公開試，故獲准以500元保釋。兩人均將於下月19日提堂。

事實上，林朗彥並非首次涉嫌違法被捕。去年6月13日，立法會財委會討論新界東北發展前期工程撥款時，逾百名示威者衝擊立法會大樓，造成大樓破壞及保安員受傷，警方事後拘捕並起訴逾20名參與示威者，其中林朗彥就被控非法集結、妨礙執行職務人員等罪名。

林朗彥是「學民思潮」的「創辦人」之一。有指他因為與「學民思潮」另一召集人、在傳媒大出鋒頭的黃之鋒不和，和「學民」另一成員黃荊莉退出，林更另組名為「廿一世紀少年」的組織參與示威。

曾健超申覆核 促披露7警身份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公民黨曾健超在去年金鐘龍和道清場期間，聲稱被7名警員在暗角毆打，他不滿調查一直未有進展，日前申請司法覆核要求警方披露7警身份，以便日後提出私人刑事檢控。案件昨在高等法院處理，法官押後裁決是否批准司法覆核。律政司指曾的情況未達司法覆核門檻，應循民事訴訟要求警務處長披露7警身份。

代表曾的資深大律師麥高義昨日在庭上稱，警方以襲擊傷人罪名拘捕涉案7警，證明他們確有嫌疑，但事發至今半年7警仍未被落案起訴，令人難以理解，而曾是受害者，警方有責任向他披露7人的姓名。

他續稱，該7名被捕警員拒絕參與一般的列隊認人程序，警方要求曾單對單直接認人，「做法異常」。在曾今年1月27日認人時，其中兩名警員拒絕開眼和站立，又全程垂下頭，曾最終能成功認出兩人，但已決定不再參與認人。

律政司大狀質疑影響認人公平性

代表律政司的資深大律師莫樹聯指，拍攝到其中一次襲擊的影片十分暗，僅見到7名警員的大概外觀，看不清發生甚麼事，但見到不是每個人都有出手襲擊曾，並質疑提供警員身份會影響認人程序的公平性。

莫續指，司法覆核並非用作「尋找事實」，而是在涉及公眾利益的情況下挑戰憲制及行政，他的情況未達進行司法覆核的門檻，故曾應透過民事訴訟進行，法庭不應給予司法覆核許可。

曾健超昨日在庭外稱，他要求取得7人的資料，目的是若律政司不認人，他仍可作出私人刑事檢控，並估計法官會於兩週內有裁決。

新西蘭檢7億冰毒 拘9人有1港人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 新西蘭警方17日宣佈，警方近日與海關聯合行動，在第一大城市奧克蘭進行的緝毒行動中，先後收繳123公斤冰毒，價值大約1.23億新西蘭元(折算近7.3億港元)。

警方表示在緝毒行動中破獲多個有組織犯罪團夥，這些團夥在運輸和製毒方面採用了新的技術。警方在兩次行動中共抓獲9名嫌疑人，其中包括兩名新西蘭人和6名中國公民及1名香港居民。